

证券代码：839340

证券简称：信索咨询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信索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视频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期限2年，提款期2年，额度300万元，股东、董事李煜提供信用保证担保及个人连带责任保

证反担保，具体以担保或反担保协议约定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为关联董事无偿为公司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关联交易，根据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因此本议案关联董事李煜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信索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索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